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晓东先生、刘宝君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行使监事权利，履行监事义务。

本次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3日

附：简历

1、陈晓东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电子工程学院教师，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色选研发工程师、非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智能分选事业部研究中心总监、职工代表监事。

2、刘宝君先生：199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21 年 2 月加入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阳光新能源投融资中心交易管理部交易专员、证券事务专员等。现任本公司行政主管、职工代表监事。